



愛情小說

何處歸程

he chu gui cheng

黃蓓佳 著

江蘇文藝出版社

你的眼神蘊藏着悲哀 你的微笑流露着欣慰
你呀 你總在徘徊 將去未去 欲歸難歸



何處 歸程

黃蓓佳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苏)新登字 007 号

何 处 归 程

作 者：黄蓓佳

责任编辑：虞善国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江苏新华印刷厂

787×1092毫米 1/48 印张5.125

字数：135,000 插页 2

印数：1—30000册

1992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9-0354-6/I·336

定 价：2.3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很多年后回忆大学生活，潇潇首先想起来的总是那个炎热的夏天的黄昏。

晚霞绚烂。热热的气流在北京大学的校园里回旋，把大操场上不知疲倦的比赛哨音切割得零零碎碎，若有若无。图书馆前那一片鲜花开得精疲力尽，昏昏沉沉。几处古典式建筑翘起的飞檐，在黄昏的光线中庄严肃穆。环绕着校园的黑色柏油马路像一条流淌的河，滞重地逶迤向前。晚霞把路面映成了一种亮亮的青棕色，象鲨鱼背脊的那种颜色。楼房啦，树啦，吸收了一天的热气，此刻正慢慢释放出来，使周围空气烫得蒸人。整个校园里有一种辉煌的、诗意十足的美。

如果不是在这个黄昏认识了北大的风云人物，学生会副主席仲华，这个黄昏其实也和大学四年的无数个夏日黄昏一样普通，一样沉寂，

一样炎热难挨。

“仲华”这个名字就是这样的具有魔力，它改变了潇潇的生活并且永远左右着她的人生。它使这个晚霞如火的夏日黄昏深深留存在潇潇心里，如同用刀刻上去的、用熨斗熨上去的、用火漆烙上去的一样，清晰得近于变形。

这天潇潇穿的是一件白底带蓝条的化纤连衣裙。裙子的花色和布料都是街上时髦女郎们不屑一顾的东西。裙子长及膝盖，下摆宽大呈喇叭形，稍一转身，裙摆就旋开来，使潇潇象一朵淡蓝色喇叭花。

这时候的潇潇还长着一张二十岁年轻女孩的稚嫩面孔，皮肤柔滑光洁，前额稍微有点突出，双眼明亮清澄，嘴唇总是浅浅地张着，仿佛随时准备询问什么，又仿佛是因为吃惊、好奇、全神贯注。她有一头黑黑的柔发，根根光亮如丝，松松的编成两根发辫，垂在两肩。这一来她的脖颈就显得更加修长细瘦，孤单单地立着，动来动去极不安分。

潇潇走过那个僻静的地方是因为她要去上夜自修。她是偶然间发现在未名湖畔有一座很小、很偏僻的教室楼的，到那儿去的同学不多，灯光通明的教室里，只坐着稀稀拉拉不到一半人，安静得令人惊讶。尤其是，每天在黄昏中背了书包走到那儿，她可以在空寂的小路上聆听自己轻碎的脚步声，可以回过身去，远远望着校

园中心那些楼房一幢接着一幢亮出灯光，变得象落日下静静泊岸的航船。

这一天她就这么独自行走的时候，她听见小路上出现另外两个人的脚步声。她惊讶地循声望去，望见校学生会的宣传部长猴儿和另一个同学从小路尽头走了过来。

“潇潇！你这是上哪儿？”猴儿在她面前停住，双眼发亮，做出一副喜出望外的神情。猴儿跟潇潇同系同专业，只不过比潇潇高了一级，两个班常常在一起听大课，因而互相间很熟悉。

潇潇甩了甩书包，回答：“天文楼。那儿上自修的人少。”

猴儿身边那个同学笑了起来：“任何生物好象都有寻觅的本能，总是能找到适合自己存在的地方。”四下里望望，又关切地说，“这条小路太偏僻，晚上一个人走路要当心点。听说外边常有小流氓混进校园来。”他望望潇潇疑惑的眼神，又补充一句，“不过你别怕，你走你的路，要是有什么意外，你就喊，一喊就有人听见的。这儿离大路其实也不算远，对不对？”他转头见猴儿已盯着潇潇发愣，用胳膊肘捅了猴儿一下，“嗯？”

猴儿回过神来，连声附合：“对、对。”又急于摆脱窘态地对潇潇介绍说，“你不认识吧？这是校学生会副主席仲华，七七级哲学系的，我

们学校大名鼎鼎的……”

潇潇没等猴儿说完就欢呼起来：“噢！知道知道！早就听说过你的名字了。你在《人民日报》上还发表过文章，对不对？”

仲华笑着说：“我也知道你的名字，你叫潇潇。猴儿在我面前说起过你。”

潇潇惊讶地望着猴儿，问仲华说：“怎么说起过我？”

猴儿一脸尴尬，对着仲华使劲挤眨眼睛。仲华旋即明白过来，若无其事地打一个哈哈：“不过有一次排你们中文系有哪些才子才女，排到你的名字。”

潇潇面红耳赤，嗔怪地对猴儿说：“你瞎说八道什么呀？”

猴儿嘻嘻笑着，不由分说拉住潇潇的书包：“跟我们走吧。有个讨论会，你来听听。”

“可是我还要……”

她终于咽下了那半句话，跟着他们走了。

那是一座孤零零的小楼，是校文工团时常活动的地方，不知道猴儿怎么搞到了楼门的钥匙。进去之后是一个练唱室，屋里有一架旧钢琴，和一架放在钢琴上的手风琴。其余便是几条缺腿坏脚的长条木凳。

“怎么还有外校的同学呢？”潇潇坐在一个不惹人注意的角落里，把所有来人挨个儿打量一遍之后，问仲华。

他轻声告诉她：“我们这些人都是在全市学代会上认识的，文、理科学生都有。大家对政治有点儿兴趣，相约了每个月碰一次面，讨论一个专题。这对沟通各门学科很有好处。”

这大概是一个很有趣的活动，潇潇心里想。而且她发现，仲华好象是他们的头儿，每个人进来之后，都要用眼睛在四下里寻找他，找到了，相视一笑之后，才似乎放了心，各人找个位子坐下来。这之间，又好像连语言都显得多余了，一笑之中互相的心灵早已沟通起来，谁都明白对方心里要说的是什么。

十分钟以后，猴儿在门口朝仲华点了点头，表示人已经到齐了。一共也就十几个人。

“好吧，我们就开始了。”仲华迅速把目光在大家身上扫了一眼，“今天我忽 然之间有一种……预感。”他略略停顿了一下，又笑起来，“是什么预感；我也说不上，总之是很高兴，因为来了一位女同学。完了。”

大家都望着潇潇笑。猴儿连忙站起来把潇潇介绍给大家。潇潇有点儿脸红，但是心里却感到抑制不住的欣喜和兴奋。这是一群喜欢激动、充满理想和某种追求精神的年轻人，置身于他们中间会使自己的血液也跟着发热。她仔细盯住他们的脸，全神贯注地听着他们长篇大论或者画龙点睛的发言。他们说得很热烈，很自由，每个人都可以随时打断别人的话，大声表示

支持或者理直气壮地指责对方。没有人在乎对方的态度。他们之间好像连着一一条亲密无间的感情纽带。

她听出来，他们今天讨论的主题是大学教育方法如何改革。

“《邓肯传》，你们看过没有？像邓肯办的那种舞蹈学校，我个人认为很能给人启示。”一个眉清目秀的文科学生说。

大家哈哈笑了起来。有个工科学生宣布他不知道邓肯是谁。猴儿又提出来，说：“邓肯跟大学教育根本不是一码子事。她那个学校像一群茨岗人，全世界哪儿都去转一转。大学要像这样办，那可就热闹了。”

“我说的是‘给人启示’，你们听明白没有？”文科学生很不服气，拼命伸长了细细的脖子，脸胀得通红。

“我倒是推崇格罗庇斯的‘协和建筑事务所’。”一个清华建筑系的学生说。

有几个人不知道格罗庇斯是谁，“事务所”又是什么个组织。清华建筑系学生不免大致介绍了一番。

一个同学立刻说：“那不行。你想想，怎么可能呢？资本主义国家才……”

“其实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另一个同学说，“你看现在农村，不都是包工包产吗？城市里也有了私人劳工组织。毕业后如果成立事务

所……”

“绝对是太浪漫了！同学们……”

“要敢想！不敢想就不敢做。”

“可是谁能批准？”

“教育意识要革新……”

“一条通向悬崖的路。”

大家面红耳赤地争了起来，谁也不肯向对方打出白旗投降。好有意思的一场舌战哟！可是潇潇突然发现仲华没有说话。

“喂！你怎么坐山观虎斗啦？”她目光闪闪地望着他笑。

“要真能观到虎斗，即可算是开了眼界了。”他也笑着回答她。

猴儿也发现了仲华没有参战，便站起来，拿手指点着他：“嗨，别装得那么自在！”

“好啦，仲华当总裁判吧。”那个眉清目秀的文科学生大声宣布。

于是大家又一起哄着要仲华发表意见。

“我要讲就讲一件真事。”他用眼光在全场敏捷地扫了一遍，轻轻松松地说，“我不是学建筑的，可刚才你们提到了格罗庇斯，我就接着讲一件他的事。”说到这，他望着清华建筑系学生，“班门弄斧，你可别介意哟。”

他讲了这么个故事：德国著名建筑师格罗庇斯在哈佛任教时，运用的是一套鲍豪斯教学方法。作为实践的范例，他在坎布里奇的林肯

镇给自己设计了一幢典型鲍豪斯风格的住宅：平屋顶，简单的几何形体。这座住宅第一次打破了当时美国东北部流行的殖民式坡顶住宅，引起轰动。

住宅建成后，有整整十几年没断过前来参观的人。参观者中有一个青年人，叫阿丹姆，他想当一名“现代建筑师”。可是他父亲死活不同意，认为这种“时髦”东西长不了。后来阿丹姆特地带了他的父亲来参观格罗庇斯住宅。参观完了以后，父亲终于承认说，他喜欢这幢住宅。于是阿丹姆被允许去当建筑师了。

“事情就是这样。”他自自然然地说，“不用再说什么了吧？”

大家一时间倒不知回答什么好了。这么一件事情，很简单，也很平常，不是吗？可是这里面又好象说明了很多东西。是的，是有这么一些……叫人回味的东西。

潇潇从侧面望着仲华的脸，这张脸上带着意味深长的微笑，又显得诚恳、持重和实在。潇潇被他身上这种与生俱来的领袖气质慑服了；她感觉到自己对于他已经是五体投地。

讨论会散了的时候，潇潇犹有余兴地走出小楼。她在外面站了一会儿，想等仲华出来一起走，有些话还想问问他。

月亮升高了，又小又薄，象孩子嘴里快要含化的水果糖。淡青色的雾气在湖边飘散，一

缕一缕，缠缠绵绵裹住了潇潇的衣裙。忽然月亮被湖边的水塔挡在身后，却又给这座古色古香的建筑罩上了一种乳黄色光晕，添出几分神秘，几分壮美。

猴儿从小楼里出来，看见潇潇独自站在月影里，问她：“你还没走？”

潇潇说：“你们不也没走吗？今晚月光真好。”

猴儿朝小楼里啾啾嘴：“仲华又被清华的几个人缠住了，我们先走吧。我送你回宿舍。”

潇潇稍稍有些失望，愣了愣，说：“不，你回宿舍吧，我再去天文楼看会儿书。”对猴儿一笑，撇下他走了。

二

潇潇从上大学二年级起，就莫名其妙地、如痴如醉地迷上了荒诞派戏剧研究。她立志要写出一篇非同寻常的论文，其中能够表达她对于人生的全部领悟，即便不能酣畅淋漓，也必须是辞能达意的。

在此之前她曾经一度迷上过弗洛伊德的心理分析学说。第一次阅读到有关资料时，她感到震惊不已。此后有好几天时间，她昼思夜想，不得成眠。她惊叹弗洛伊德对于人的心理的细

微分析。三个层次，一点儿也不错：无意识、自我、超自我。尤其使她佩服得五体投地的是弗洛伊德有关生本能和死本能的阐述。生本能——性的欲望，追求欢乐；死本能——挑衅和侵犯他人，并在一定条件下追求死亡。两种本能交织在一起。是生命的原动力——利比多(libido)。太棒了！潇潇甚至觉得她可以借此来解释世界上生生死死一切自然和社会现象了。

再以后，萨特的“存在主义”哲学又取代心理分析，在她心中占据了重要地位。《肮脏的手》，一个震撼人心的存在主义戏剧。她三天中连读了三遍。丑恶、痛苦、绝望，赤裸裸、血淋淋，这一切给了她如此强烈的印象，使她一连几天沉浸在迷惘和思索中。是的，这里那里，总是跟她以往读过的文学作品不太一样。太不一样了！荒谬吗？并不。形式上的标新立异吗？也不是。她琢磨出来了，归根到底，是从什么样的角度看待世界的问题，哲学观念的问题。

有一次，潇潇去参加一个“西方当代哲学思潮”的讲座，正巧坐在猴儿旁边。

“怎么样，萨特的信徒，还那么虔诚吗？”猴儿笑嘻嘻的问。

“不行了。世界上好象什么都有道理，又什么都没道理。”

“其实还是要认认真真学点马克思主义，这是实实在在对中国有用处的。”猴儿说。

潇潇不置可否地笑了笑。说实在的，她对政治没有多大兴趣。她好奇、关心、寄予希望，但是她不想真正介入，也没有作过什么深刻的思索。她认为搞政治要有坚定的信念和不屈不挠的意志，以及热情、果敢、敏捷，譬如猴儿，譬如仲华。可是她不行，她优柔寡断，想入非非，极易受魅惑和引诱。她是个标标准准的梦幻型的女孩。

真是的，潇潇也不知道自己怎么会这么朝三暮四，游移不定。她现在如痴如醉地迷上了荒诞派戏剧研究，她立志要写出一篇非同寻常的论文来。

放暑假前，潇潇听到一个消息，说是学校文工团的话剧队准备在暑假期间排演一个剧目，并且已经请到青年艺术剧院的一个导演来当顾问。潇潇灵机一动，跑到学生会去找猴儿，向他推荐“荒诞派”剧作《阿麦迪或脱身术》。

“跟你说，尤奈斯库的这个三幕喜剧准保能在学校打响！没准儿还能在全国引起轰动。不难演。这就是说……上台的人物挺多，挺热闹，有戏、出效果……”

猴儿笑嘻嘻地打断潇潇的话：“得啦，现在来游说已经晚了。”

“怎么办呢？”

“人家的剧目早就定了。角色都分下去了。世界著名悲剧《麦克白斯》，作者莎士比亚。怎

么样？大概不会比‘荒诞派’差劲儿吧？”

潇潇怔怔地站在那里说不出话来。有一瞬间她觉得自己都要哭了。

“你怎么啦？嗨，你这个人！到底要干什么呢？”

“……失去了一个机会。”潇潇沮丧地说。

“有这么严重吗？剧本又不是你写的，你也不想当个什么主角，干吗要这么说？”

“可是我想研究这种戏剧。我需要支持，需要气氛、声势、理解……没有人肯这么干。真的，谁都不想沾一沾‘荒诞派’的边儿。更多的人不知道它是怎么回事，没见过。要是我会演戏……可是明明有一个可以争取的机会，我来晚了！我总是做这些马后炮的事情。大概我什么也不会研究出来。我这人干什么都不顺当……”

猴儿拍了拍她的手背：“别说得这样丧气呀！下学期我们来组织讨论会，专门讨论‘荒诞派’戏剧，怎么样？由你主讲，你别怯场就行。”

“哦呀！”潇潇吸了一口气：“真的吗？组织一个讨论会吗？哦呀呀，猴儿！猴儿！”潇潇高兴得连连大叫猴儿的绰号，弄得附近好几个同学频频往这边张望。

这个暑假潇潇没有住回家。假期太长，一回去就什么也干不成了。倒是在这里，可以看

看书，找同学聊聊天，或者找老师讨教讨教什么的。学校每星期放一次电影，在足球场，露天的，自己带板凳。潇潇几乎一场不拉。那时外国片子上映得很少，逢上一次，大家都稀罕得什么似的，全校出动涌往球场。有一次放一部美国片子，放到一半下起雨来了，幸好大家事前都有准备，足球场上立时撑起了一把把雨伞，象满地冒出了五颜六色的大蘑菇。

日子过得说快也快，不久暑假结束了，又开学上课了。

有一天猴儿找到潇潇说：“嗨，文体委员，在你们班搞个试点吧，学跳集体舞。”

“学校指定的吗？”

“不，我选的。我是宣传部长，有这个权利。”

潇潇笑了：“你总是盯着我们班，你不知道我们要看的古代文论有多么难啃！”

猴儿也笑着：“支持一下吧，谁不知道你们班最有艺术细胞呢。”

潇潇答应了。明知道猴儿关注她这个班，是因为对她的一份幻想，潇潇还是不忍心让他碰钉子。

她去找了班上的团支部书记，跟他商量学跳舞的事。团支书是个热心分子，立刻答应了作为团日活动来组织，邀请非团员参加。

猴儿已经给他们借好了活动场地，是学校

第二体育馆。按猴儿的意思，先把这个班的同学教会，然后是整个中文系，然后是全校。他计划用一个月的时间普及这项活动。

这一天晚上，月亮特别大，特别圆。校园里到处灯光明亮，但是正在晚自修时间，走到哪儿都是一片静谧。潇潇和班上的同学一块儿往未名湖边的体育馆走去，大家都显得有些兴奋。男同学们在互相取笑谁擦皮鞋的时间最长；女同学们手拉着手，轻声品评各自衣裤的配色。小金子下午刚用电梳子给她们把刘海烫了几个卷儿，现在头发卷儿老是紧紧贴着额角，擦得皮肤痒丝丝的，冷不丁，一个调皮的小男生用英语说了一句：“对不起，我踩了你的脚。”惹得大家哈哈大笑起来。另一个男生揭发他说，他从昨天开始就在刻苦练习说这句话了。这一来大家更是乐不可支。

老远就看见了体育馆的灯光辉煌。灯光倒映在幽深的未名湖中，象湖里刚刚升起的一座水晶宫殿，又象一盏一盏莲花宝灯在湖面飘荡。猴儿早已等在门口。他告诉他们，请了艺术学院的两位同学来当教练，还通知了其他各系来观摩学习，每系来两个人，男女各半。

活动安排在体育馆宽大的体操房内。棕红色的地板油光锃亮，使人觉得脚尖一蹬马上就能飞快地旋转起来，转得象一只奇妙的陀螺。艺术学院来的教练和外系同学都已经等在那